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聯絡人：李安晴
電話：037-559955
傳真：037-559974
電子郵件：hannahlee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立三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務字第112011962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中國文化大學辦理112年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學分班綜合活動領域—台中家政自費班報名訊息，請鼓勵貴屬符合資格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國文化大學112年5月18日校廣字第112000180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意願參加在職進修第二專長學分班教師，請協助於112年6月6日前回填，額滿即停招，填寫網址：
<https://incubator.sce.pccu.edu.tw/files/87-1000-246.php?Lang=zh-tw>。
- 三、預計開班時間為112年暑假至113年暑假，共三個階段。

正本：本縣各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致民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文林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大湖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通霄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南和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後龍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維真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苗栗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大倫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明仁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公館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南庄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頭屋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造橋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獅潭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西湖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鶴岡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文英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南湖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烏眉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大西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啟新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建國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泰安國民中小學、苗栗縣立福興武術國民中小學、苗栗縣立三灣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新港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

訂

線

